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8月23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檢字第1050066995號



主旨：訂定「廢棄物及底泥中金屬檢測方法－酸消化法（NIEA M353.02C）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生效。

依據：廢棄物清理法第七十五條、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十條第三項。

公告事項：方法內容詳如附件。

署長 李應元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8月23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檢字第1050066996號



主旨：廢止「廢棄物及底泥中金屬檢測方法－酸消化法（NIEA M353.01C）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生效。

依據：廢棄物清理法第七十五條、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十條第三項。

公告事項：廢止「廢棄物及底泥中金屬檢測方法－酸消化法（NIEA M353.01C）」。

署長 李應元